

刘统老师(著名军事专家)在的时候,每年一次,率他的学生,赴阳澄湖周边某小镇,旅行讲座,都在11月初,此时菊黄蟹肥膏腴。挺学术的群,唤作“螃蟹会”,因为螃蟹更有号召力。

螃蟹会里大部分是在北京经商的北方人,到南方来吃蟹:图个张牙舞爪的活鲜呀!待在北方,等飞机闪送:贵了;等隔天送达,瘦了。难免还有只把撑脚蟹——一波三折的脚已笔直:憋得不打弯。

苏州人噱语:“大闸蟹坐飞机,荡空八只脚”,从起捞、扎绳、装箱,再从阳澄湖到虹桥机场等航班,飞到北京,变成“悬空垂足”,垂头丧气,毫无张牙舞爪之倔强气概,软脚蟹多于硬壳货。所以在老吃客梁实秋的笔下,老北京正阳楼吃螃蟹的名店,收了蟹先养在缸里,每天揭盖泼一瓢鸡蛋清,先如此养几天,养壮实了再应市。每天铺蛋清,生怕瘦了,蟹脚蛀空,手指弹皮壳嗡嗡然,如弹铗,可以听叹发牢骚:归去来兮,食无蟹!

在江南,拖出水面,八腕二螯,张牙舞爪,肉肥力壮,力拔山兮气盖世,一吮一条腿肉,圆润肥腴,胀满蟹壳,饱满有弹性。螃蟹会里的北方同学们,“叟,不远千里而来”,风尘仆仆,就冲着这口丰满圆润。

去年十一月的一个夜晚,月全食,我开车来到岩门山。山上有一条路,一弯一弯拐向天空。山路清冷,只在山顶有一片茶园,于我却是一处理想的天地。

月全食就是整个月亮慢慢变红,再复亮的过程,俗称红月亮,一般几年才出现一次,平常人们也不太关注。

七时,月食开始。我站在岩门水库的坝上,仰头望天。月亮从边缘开始像被蚕食一样一点一点变红。她从容淡定,似乎正在为着某个崇高的事业而牺牲自己,让人心生感动。大概到八点,整个月亮全红了,彤彤红红的,月边是一大片眩目的云彩,我的心也跟着一点一点红遍了。山上的夜晚是那么荒凉,头上却挂着一颗迷人的红月亮,她还带着一些棕色,棕色里还带着一点黑。

此刻的我把注意力全集中到红月亮和无垠的天空上。山下的村庄里忽然响起隆隆的鞭炮声。民间的说法月食是天狗偷走了月亮,人们要用鞭炮和敲锣打鼓吓走天狗,追回月亮。想不到这样的传统在今天的山村里还在固执地传承。红月亮是一种自然奇观,因为太阳、地球、月亮处于同一条直线,地球只反射了波长最长的红光到月球上所致。民间却以为为不吉利,把红月亮叫血月,说成灾祸的征兆。现在科学普及了,但很多观念依然难改。

红月亮是一盏自带屋檐的灯,在山上自顾自美丽着。它是这个夜晚最重要的奇观,夜色在无限空虚中,有一种晶莹的美。一片巨大的红光轻柔地落下来,包裹起一座不破壳的夜,给人一种婴儿般温暖的感觉,我的心头不停地产生如梦如幻的奇异遐想。

从月食开始到整体复亮,整个过程挺漫长的,大概经历了两个小时,一直到九点才完成。月复出,在云中发亮,许是刚刚经历了红月,显得特别地皎洁明

江南人喜欢吃蟹,北方人也喜欢。一个吃,“动词”不同,会与不会“吃”,悬崖落差,立判高下,瞎子也看得出来。

不会吃的:嚼,颌下一片稀烂,将老甲鱼的壳与小鲜肉的嫩,“油电混同”一起,面包黏糊成湿馒头。一条条蟹脚扁瘦龟裂,比如过去的我,不脱山东猪子的遗传,这一叫猪八戒娶媳妇——糟蹋良家妇女。还磨破天花板——颞面,这叫“杀敌一万,自损三千”。

会吃的:吮。掰下八条蟹脚,心平气和,从容不迫,抽出一条条腿,分而治之。先咬破两端,吮出一溜:腿肉!光溜溜的、丝绒般的清爽。会吃的:先满足口感,后细品味道,比如金桥上御景轩的海鲜泡饭,先水煮熟,滴油干炒,摊开晾一夜,上桌前再油炒,粒粒干硬爆裂,到了桌前当着客人的面,卸入海鲜汤内,只听见啦啦刺啦,吸饱,赶紧漏勺撩起,嚼劲脆脆。一咬,挤出吸饱的汤汁,好比微粒汤包,溢出的是味觉,还有油香,与吮蟹腿同理!但不能同桌并列,因为两者都太鲜,对冲碰和,吃不出差异。

阳澄湖的蟹肉,相当于一句广告词:“xx山泉有点甜”,刚脱水的海鲜:清蒸,肉头有点甜。死蟹呆货,微甜的暧昧香消玉殒,肉头也散了,嚼尸而

山上的红月亮

刘从进

了朗月的清辉,月边白云如羊。最爱月光遍地的那一刻,岩门水库里有限的水在一圈又一圈地重复着水面上的月光,它在努力地滋养着这失而复得的美好月光。山上安静,听得见草木和土地的呼吸。突然,后山的猫头鹰叫了一声,在我的后背打了一个洞。猫头鹰的眼睛里藏着人类最优质的思想,它或许也看见了整个月食的过程。

月亮总是以圆满和洁白示好人间,这颗红月亮带给我一种陌生而奇怪的审美。此刻在山上独自面对所发生的一切,仿佛一下子获知了宇宙里新的秘密,获得了一种被新事物加持的感动,生命的孤单感受到了释放。我久久沉默,又忽生欢喜。在岩门山,与红月亮的一次奇遇,让我对生命有了更深的体验。

我家对面是一所小学,每天看到爷爷奶奶接送孙子孙女放学,白发苍苍的他们背着沉重的书包步履艰难。有的孩子一手拿着雪糕,一手攥着点心,心安理得大快朵颐的样子,有点不是滋味儿。让我想起一件尘封已久的往事……

上世纪八十年代,我和先生在同一所中学教书,两栋大楼,遥遥相望,由一条长长的小路和遮天蔽日的白桦树连接着。一日我俩都在教室里监考,是什么成人考试记不清了。总之不是上班的日子,上小学一二年级的女儿,一人待在学校宿舍楼。家里没有老人帮忙,没有办法,好在女儿很懂事。

天很热,考试开始了。

养育

买书与淘书,一字之差,意义大不同。

年轻时有买书癖,经过书店、书摊,两眼发光,不把囊中之钱花完,不轻易离开。因迷恋武侠,把金庸、古龙所著小说,全买了。古龙小说买了五六十部,后来发现《怒剑狂花》《那一剑的风情》《边城刀声》系其弟子丁情冒古龙之名所撰。结识台湾武侠小说家于东楼,于先生外号“天下第一枪手”,据其自述,他几乎替台湾所有的武侠小说家都代过笔,古龙有几部小说写至一半,或只开了头,由他代笔完稿。古龙小说良莠不齐,便是这个缘故。

上世纪80年代后期,美国作家西德尼·谢尔顿的《假如明天来临》一时畅销,随即兴起“谢尔顿热”,笔者见一本买一本,先后买了译林版的《众神的风车》、春风文艺版的《魔鬼的罗网》与《特殊使命的女人》,后来一读,是同一本书。《镜子里的陌生人》《明星的坠落》与《罪孽的诱惑》也系同一

已!上海人贬损人:叫花子吃死螃蟹——一只只鲜!食肉不品味,饕餮大肚汉。

肉质微甜是阳澄湖大闸蟹的特质,不甜就是淡水蟹,越甜越正宗,倘若甜到糖度,跳浜到古巴,古巴糖腌过的。

靓女先嫁,蟹脚没了,吮蟹钳,肉头一团团如面筋塞肉,吮出壳,菊花绽放,龟裂散架,好像老太婆又八字开。口感不如八条腿肉滑爽,相比之下,有点粗糙。

最后揭盖,肋排一格格如网箱,肉呈玉色,镶嵌于内,用蟹脚尖指甲一缕缕挑出,相比腿肉,湿而

亮。头顶上的树枝举着一团团夜色,起起伏伏的黑,一片浓浓的树阴里长出了一角清朗的天,看到

都说吃蟹要配黄酒,黄酒甜,尤其封缸酒,甜得粘唇,蟹的微甜荡然无存。我喜欢以茶代酒,吮完一条腿,抿一口茶,茶汤滤舌,如云拂山,条条腿肉鲜美原汁不掉味。

吃蟹,心不能急,最好花间午后,小院一角,掩上门扉,独自一人,炭火泥炉,炖一柄铁壶,煮一把白

卷子发下去的时候,一个闪电,炸雷了。紧接着瓢泼大雨,伴着轰隆隆、震耳欲聋的雷声,把我吓了一跳,考生们也纷纷不安地望着瞬间暗下来的窗外。

我忽然记起一人在家的女儿,她应该更害怕吧?

我坐在椅子上,看着考生们刷刷答题,心里乱糟糟的。忽然我左眼视线瞥见教室门口,一个小孩的身影,是女儿。我第一个箭步几乎是跌下讲台的。瘦小的她,小辫儿淋湿了,雨水顺着脸颊淌下来。她仰着脸,眼睛亮亮的,轻声道:“妈妈,爸爸的套鞋和雨伞我已经送去了,这是您的。”

她一边说,一边递上我的高筒

版本。可见那时买书有点盲目,有点匆忙。至90年代中期,家中所藏中外名著、文史古籍、武侠小说、散文小品等已逾16500册,单辞典类达七八十种。

静夜里,坐拥书屋,一本一本细细打量,不由得顿生感慨:有位好书者曾引笔者观其书斋,藏书规模伟哉,问其最喜哪几本?再问该书妙处?回答支支吾吾。扪心自问,我也不如此吗?家中藏书精读仅五分之一,实在愧对满屋藏书。由此想到:一是把应读的书尽量补读;二是把不常读的书与名家签名本捐赠出去;三是今后买书一定要仔细掂量后才出手。

以后二三十年里,我变买书为淘书,所谓淘者,即精心挑选,斟酌再三。先读目录,再看前言后记,挑出一两篇文章仔细品

味。凡有新观点、新史料,或视角新颖或文采斐然,可反复诵读,并值得珍藏者,才带回家。

淘书也如访书,在书林中寻觅良师益友,在史海中惊喜意外的风景。最喜欢走进小书店内搜寻,那架上的书一本挨着一本,亭亭玉立而各具风韵,或素面朝夭,或旖旎靓丽,或跌宕起伏,或耐人寻味。吾顾盼自幽,寻寻觅觅,不觉书香扑面,逸趣横生。容笔者列举一二,一本是史式撰的《我是宋朝人》,作者以随笔样式叙述两宋重大政治事件:赵匡胤立国大计、赵光义杀兄篡位、宋仁宗满朝君子文臣、王安石变法引出的后果、北宋灭亡的千古之痛、是谁害死了岳飞、贾似道的误国与文天祥的殉国……文字活泼,挖掘深入,且又旁征博引史家未发现的新史料。另一本是吴钩的《一个宋粉的宋朝观察》,此书避开重

淘书之乐

曹正文

茶,心定气闲,方能精雕细刻,埋头细细品味。手机呢,静音档,远置于屋内床头,怕中介广告的铃声,坏了一潭死水般的心情,院里只剩下鸟鸣叶落声。

相对嚼,吮,就是取其精华弃其糟粕。吮后一只壳,谁在平盘里,隆起一只空壳,哲学名词:形式主义;江湖黑话:空壳棋子!

又到蟹季,与往年一样,总找蟹庄陈老板订购,以保证品种纯正。陈老板在手机那头,总是说:实惠点,中等个,50元一只,一顿一对,一雌一雄。

蛋白质比牛肉高,价格比猪肉便宜,味道比老母鸡汤还鲜美,因为比活杀青菜新鲜,好比炆活虾。

会吃的,一只蟹灯笼,不会吃的,一盘药渣子,乱哄哄。

套鞋和雨伞。我低声道:“婷婷,回家路上小心哦!”

一个瘦弱的小朋友,自己撑着一把伞,怀里还抱着两把伞,两双高筒套鞋,死沉沉的。

母女情

董月光

她怎么做到的呢?

昨天晚上晚饭时,我讲起这件往事。她回答说云淡风轻:“小孩子干这样的事,会很开心。”是牵挂,是温暖。

又记起去年的一日下午,我忽然天旋地转,视力模糊,呼吸困难。我俩平日都是微信联系,因为她的工作性质特殊,不能随便电话联系。实在无奈,拨通了女儿电话。她身在福建项目的现场,我明知道

大政治历史事件,从北宋的生活趣事娓娓道来,宋朝拆迁与“黄金周”,宋朝酒店与“公务用车”,宋朝兴盛的美味佳肴,王安石变法,苏东坡做广告代言人,宋朝的足球与女相扑表演,文末列了金庸武侠小说中的宋朝人物,资料丰富而文笔诙谐,捧起一读,便爱不释手哉。

有的书揭示大家认同的史实背后的谜底,如《汉朝被掩盖的真相》;有的写人体的历史学别出心裁,如《身体的媚术》;有的写小人物命运,如《活在洪武时代》;还有的文字精致而布局巧妙恰似苏式园林,如《寻芳记》。好书各有其妙,妙趣各不相同。

淘到的好书,自然不止这些,若一道道来,怕诸君读而生厌,就此打住。总之,淘到心仪之书,仿佛有“众里寻他千百度。蓦然回首,那人却在,灯火阑珊处”的喜出望外,此谓淘书乐也。



山水相映 (摄影) 汤青

1948年酷暑刚过,迎来了秋凉。就在这个时候,一天下午我先寒战后高烧,全身酸痛,和前一年生疟疾时的症状一模一样。果然,夜里大汗淋漓后退了烧,这时口渴得很,但没有热水喝,我只好摸着黑到伙房去,掀开馏干粮的大锅盖,喝了一大瓢馏锅水,这才安稳地睡下了半宿。又是隔一日一次,反反复复三四次痊愈。医生告诉我,这是前一年的疟疾没有完全除根,今年又复发了。他摸了摸我的脾脏说已经肿大了,这是疟疾的后遗症,以后会慢慢消肿的。

由于连续两年的疟疾折磨,我瘦了不少。房东大爷给了我一个补身子的“民间秘方”:喝生鸡蛋。喝法是:把鸡蛋的一头,用针刺一个小洞,插上一根麦秆,用力吸着喝。鸡蛋是个好东西,煮着吃、炒着吃、打蛋汤喝,那是又香又可口。可是生喝鸡蛋是又凉滑又腥气,喝到嗓子眼就恶心想吐,可哪舍得吐啊!这东西都是坐月子的产妇才捞着(山东方言:得到机会)吃的补养身子的高端营养品,咬着牙也得把它一口一口地咽下去。每天一个,连喝了一把生鸡蛋(诸城买鸡蛋,不论个头,也不用称,一买就是一把,10个),不论它有多大营养,说什么我也不再喝了!也不知道是那一把生鸡蛋起的作用,还是我自己身体的生理调节,身体慢慢地好起来了,总算没有落下大毛病,一步一步活到了今天。

不能随便去电,可是真的没有选择,我急促地说:“婷婷……我不行了,很难受。”

“知道了,妈妈。”她旋即挂了电话。

邻居永坤妈妈陪我去医院挂急诊,立即做CT,很幸运,不是脑梗。

晚上八点,忽然门开了,她拉着拉杆箱,一脸焦灼、疲惫地冲到我面前:“您怎么了,还好吗……”

时隔一年,前几天,她才告诉我:“妈妈,接到您电话,立即和领导汇报。那天我没到座位票,我是站着回上海的。”

面前的小女孩,如今的她,是一双坚毅的眼睛。

我的心抽了一下。泪目,不能自己……

民间秘方

宫树华

七夕会

七夕会